

，國衛院雖已編列 5,400 萬元，但仍有 4,600 萬元之缺口尚待補足；基此，為落實兒童醫學及健康研究中心提供國家級兒童醫療服務、研究及教學之任務，特要求相關部會，應立即提撥經費補足兒童醫學及健康研究中心之財務缺口，以落實捍衛國家兒童健康之使命。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兒童的身心健康與國家的生存發展及競爭力息息相關，在少子化的情況下，加強兒童醫療及衛生福利更顯重要。國家衛生研究院已於 102 年成立「兒童健康研究組」，今年更完成「兒童醫學與健康研究中心」的掛牌，不僅進行國內各專家在兒童醫學與健康議題的整合性研究，同時將全力配合衛生福利部醫事司建立兒科重難症醫療照護整合平台。未來更將依據研究成果作為實證基礎，進行政策轉譯。

二、兒童醫學與健康研究中心將由國家衛生研究院龔行健院長擔任總召集人，並邀請國內兒童醫學、健康相關專家學者及部內相關單位長官成立諮詢委員會，並提供政策諮詢與建議等。目前發展之計畫，共分為 6 大研究主軸：「健康監測」、「健康行為發展與健康教育」、「安全環境與事故傷害」、「心理健康發展」、「醫療照護」、「臨床醫學研究」等。

提案人：台灣團結聯盟立法院黨團 賴振昌 葉津鈴 周倪安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二案，請提案人賴委員振昌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賴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三案，請提案人孔委員文吉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孔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四案，請提案人王委員育敏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王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五案，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

蔣委員乃辛：（17 時 12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蔣乃辛等 18 人，有鑑於 2006 年國際勞工組織報告顯示，已開發國家的勞檢人力比是 1：1 萬，工業化國家是 1：1.5 萬，開發中國家是 1：2 萬，而台灣已邁入已開發國家，但根據勞動部資料顯示，我國勞檢人力比為 1：3 萬，比開發中國家還不如。在本席等多次質詢行政院應重視職場安全，增加勞檢人力，及落實勞動安全檢查後，今年二月初行政院通過將增聘 326 人，屆時勞檢人力比將降為 1：1.6 萬，但仍與已開發國家的標準相去甚遠。為保障勞工職場安全，本席等要求行政院再增加聘用勞檢人員預算與員額；提高職場勞檢頻率與擴大勞檢範圍。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五案：

本院委員蔣乃辛等 18 人，有鑑於 2006 年國際勞工組織有關勞動檢查報告顯示，已開發國家的勞檢人力比是 1：1 萬，工業化國家是 1：1.5 萬，開發中國家是 1：2 萬，未開發國家是 1：4 萬，而台灣已邁入已開發國家，勞檢人力比應是 1：1 萬，但根據勞動部資料顯示，全國現有勞檢人力僅 376 人，但全國勞工人數已達 1,116.2 萬人，勞檢人力比為 1：3 萬左右，比開發中國家還不如